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4-098

转债代码：123135

转债简称：泰林转债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泰林转债”即将停止转股暨赎回日前最后半个交易 日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最后转股日：2024年12月12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时，距离“泰林转债”停止转股仅剩最后半个交易日（即2024年12月12日下午交易时段），2024年12月12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泰林转债”将停止转股，剩余可转债将按照101.15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投资者可能面临投资损失。

2、债券持有人若转股，需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投资者不符合创业板股票适当性管理要求的，不能将所持“泰林转债”转换为股票，特提请投资者关注不能转股的风险。

3、特提醒“泰林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特别提示：

1、“泰林转债”赎回价格：101.1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2%，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4年11月21日

3、停止交易日：2024年12月10日

4、停止转股日：2024年12月13日

5、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2日

6、赎回日：2024年12月13日

7、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4年12月18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4年12月20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林转债

11、本次赎回完成后，“泰林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泰林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债券持有人若转股，需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投资者不符合创业板股票适当性管理要求的，不能将所持“泰林转债”转换为股票，特提请投资者关注不能转股的风险。

13、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4年12月12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泰林转债”，将按照101.1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泰林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泰林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泰林转债”的议案》，公司股票价格自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21日期间，已满足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泰林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6.40元/股）的130%（含130%，即21.32元/股），已触发《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行使“泰林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现将“泰林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258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2,1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1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04,121,111.10元。发行方式采用向股权登记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以下简称“深交所”）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月1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泰林转债”、债券代码为“123135”。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1月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2年7月4日至2027年12月27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泰林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87.38元/股。

1、根据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2年5月实施了2021年度年度权益分派，“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7.38元/股调整为54.4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2年5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2、根据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5月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4.43元/股调整为41.64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3年5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3、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归属条件的81名激励对象办理553,862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1.64元/股调整为41.5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3年6月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4、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11月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约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25.3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1月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5、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3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约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将“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6.5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3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6、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4年5月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50元/股调整为16.4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4年5月2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二、“泰林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泰林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具体如下：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A）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B）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以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触发情况

自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21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泰林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6.40元/股）的130%（含130%，即21.32元/股），已满足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已触发公司《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确认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泰林转债”赎回价格为101.15元/张。

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本付息期起息日（2023年12月28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年12月13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350天（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365=100 \times 1.2\% \times 350/365=1.15$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15=101.15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

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 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泰林转债”持有人。

(三)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泰林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泰林转债”自2024年12月10日起停止交易。

3、“泰林转债”自2024年12月13日起停止转股。

4、2024年12月13日为“泰林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泰林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泰林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4年12月18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4年12月20日为赎回款到达“泰林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泰林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泰林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林转债

(四) 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南环路2930号

联系电话：0571-86589069

联系邮箱：tailin@tailingood.com

四、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泰林转债”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在本次“泰林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6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泰林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泰林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4、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泰林转债”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